

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ZWD47-2023(A/0)

生效日期 2023-04-01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宁波凯荣新能源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JC240169
用人单位名称	宁波凯荣新能源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宁波市北仑区春晓永河路 168 号	联系人	董晓琴
评价单位	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章瑾娜	项目审核人	吕烽
项目负责人	朱佳欢	项目签发人	李泽廷
现场调查人员	林彦铭, 柴义苏		
调查时间	2024-03-08	用人单位陪同人	董晓琴
检查范围	公辅工程、永河路厂区不锈钢车间、永河路厂区打磨区、永河路厂区污水处理站、永河路厂区波纹板车间、永河路厂区锻压车间、海口河路厂区下料车间、海口河路厂区喷砂区、海口河路厂区大金工车间、海口河路厂区小金工车间、海口河路厂区总装车间、海口河路厂区打磨区、海口河路厂区涂装车间、海口河路厂区电焊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三氧化铬、铬酸盐、重铬酸盐(按 Cr 计), 乙苯, 乙酸丁酯, 二甲苯, 其他粉尘(总尘), 噪声, 正丁醇, 氟化氢(按 F 计), 氢氧化钠, 氮氧化物(以二氧化氮计), 甲苯, 电焊烟尘(总尘), 砂轮磨尘(总尘), 硫酸及三氧化硫, 紫外辐射, 臭氧, 苯, 金属镍与难溶性镍化合物, 钨, 不溶性化合物, 锰及其无机化合物(按 MnO ₂ 计)		

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ZWD47-2023(A/0)

生效日期 2023-04-01

采样、检测人员	汪鹏利, 朱佳欢, 徐雷, 张龙, 孙阳洋, 施超宇, 邓交洁, 赵若阳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4-03-15	用人单位陪同人	董晓琴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本次共检测粉尘及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24 个点、个体 2 个, 其中有 3 个点不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标准要求, 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; 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74 个点、个体 14 个, 其中有 37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, 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4 年 04 月 17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ZWD47-2023 (A/0)

生效日期 2023-04-01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